

证券代码：920010

证券简称：凯添燃气

公告编号：2025-079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晓科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出席人员、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实施贺兰县燃气管网智能化更新改造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夏凯添天然气有限公司已运营的燃

气管网设备的智能化管理水平，实现燃气管网的 24 小时智能监测、异常响应时间、整合燃气数据链条等目标，提升城市燃气安全管理等级，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的安全提供技术支撑，推动燃气行业向智能化方向转型，公司计划投资建设贺兰县燃气管网智能化更新改造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实施贺兰县燃气管网智能化更新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办理委托贷款业务，受委托人为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融资额度为 2,000.00 万元，期限十五年，并将该贷款通过权益性资金注入凯添智算（宁夏）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贺兰县燃气管网智能化更新改造项目的资本金。

本次贷款采取以下担保方式：

（1）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凯添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2）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科先生及其配偶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3）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凯添智算（宁夏）科技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现有办公楼 2 栋及凯添智算中心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8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龚晓科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8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文件》

（二）《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文件》

（三）《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文件》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